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山推楚天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委托贷款概述

为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，节省公司财务费用，解决控股子公司山推楚天工程机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推楚天”）生产经营流动性资金不足的问题，加快推动公司混凝土业务的发展，结合目前公司运营和资金情况，2016年4月26日，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山推楚天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通过有关商业银行向控股子公司山推楚天提供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。

二、借款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山推楚天工程机械有限公司

住所：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 62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王飞

注册资本：50,000 万元

公司经营范围：工程机械及其配件（含汽车底盘改装车）的制造、销售及维修（不含机动车维修）；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（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企业经营的货物和技术）

主要财务数据：

项 目	2015 年 12 月 31 日	2014 年 12 月 31 日
总资产（万元）	88,927.16	105,386.85
负债（万元）	94,183.53	94,716.73
净资产（万元）	-5,256.37	10,670.12
资产负债率（%）	105.91	89.88

项 目	2015 年度	2014 年度
营业收入（万元）	12,946.06	18,109.67
营业利润（万元）	-16,048.35	-12,998.86
净利润（万元）	-15,952.05	-12,922.84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万元）	-10,415.22	18,865.81

股东持股比例：公司持有 24.475%的股权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山推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50.4284%的股权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山推工程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 18.2216%的股权，武汉中南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持有 6.875%的股权。

三、委托贷款的主要内容

- 1、委托人：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借款人：山推楚天工程机械有限公司
- 3、委托贷款额度：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
- 4、委托贷款期限：期限为12个月
- 5、委托贷款利率：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基准贷款利率

四、委托贷款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，是为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，节省公司财务费用，同时为了保障子公司山推楚天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有利于加快推动公司的混凝土业务的发展。山推楚天为公司间接持有其93.125%股权的控股子公司，对其生产经营活动具有控制权，此项委托贷款的风险可以有效控制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